

臺東縣初鹿國民小學 接受捐贈辦理情形表

112年度

受贈情形										辦理情形說明
項次	收據編號	捐贈者或捐贈組織全銜	捐贈(指定)用途	受贈年月	受贈類別	捐贈金額	受贈物資品項	受贈物資數量及單位	受贈物資時價	
1	MA0019972 MA0019980 MA0019983 MA0019984	鍾宜庭 盛郁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社團法人原來學苑 教育協會 藍o欽	師生相關活動 校園設備及安全 維護等相關 費用	11209 11211 11212 11212	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 捐款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物資	50000 30000 20000 1000				一、捐款:101000 1. 支出日期:1121011;1121109; 2. 支出金額:2030;3000; 3. 剩餘金額:95970 4. 支出說明:親職座談會點心便當費;海葵颱風災害搶修復費用; 5. 捐款是否執行完畢: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是 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 否(於新年度移置以前年度繼續辦理)
2	MA0019977	昇元工程顧問股份有限公司	推動生態學校 經費	11211	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 捐款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物資	\$30,000				一、捐款:30000 1. 支出日期: 2. 支出金額:0 3. 剩餘金額:30000 4. 支出說明: 5. 捐款是否執行完畢: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是 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 否(於新年度移置以前年度繼續辦理)
合計						131000				

公開徵信網址：

承辦人：

主任：

主計：

校長：

聯絡電話：

填表說明：

- 依「公益勸募條例」第6條規定，各級政府機關(構)基於公益目的，無論係主動發起或被動接受捐贈，均應依同條例規定開立收據、定期辦理公開徵信、依指定之用途使用，並於年度終了後2個月內，將辦理情形函報上級機關(本府教育處)備查。
- 依「公益勸募條例施行細則」第5條規定：「辦理公開徵信時，應刊登於所屬網站或發行之刊物；無網站及刊物者，應刊登於新聞紙或電子媒體。」又第6條規定：「辦理公開徵信時，至少每六個月應刊登捐贈人之基本資料及辦理情形。前項基本資料，包括捐贈者名稱或姓名、捐贈財物、捐贈年月及捐贈用途。」
- 依「各級學校扶助學生就學勸募條例」開立教育儲蓄戶之受贈款項請依該條例辦理，非屬本表填列範圍。
- 本表僅須填列實際接受捐贈年度之辦理情形。
- 本表倘不敷使用，請依實際狀況增加欄位或備註說明，惟請勿刪減欄位。